

隆治乡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隆治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县政务公开工作有关部署，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进一步严格管理政府信息，规范信息从收集到发布全流程。现将隆治乡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和公布工作有关情况报告如下：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为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加大公开透明力度，在确保不泄密的前提下，我乡主动公开机构职能、政策法规、统计信息以及重大事项公告等内容，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二）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严格按照新条例相关要求，依法依规、妥善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2024 年我乡共收到申请公开信息 0 条。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严格落实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直接抓,责任科室具体办的工作机制,持续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发布管理,政府信息发布审核审批遵循“谁主管、谁负责,谁公开、谁审核”的原则,实行分级负责制,并定期开展自查整改,确保信息发布的权威性、及时性、准确性和安全性。

(四) 监督保障

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序推进,我乡成立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并将政务公开纳入考核标准,学习信息公开工作精神,落实主管、审核、公开、负责全流程要求。2024年,隆治乡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审查不当或未履行保密审查职责而引起的泄密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 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	0	0	0	0	0	0	0

		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我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成效，但仍在一些不足：一是主动公开信息还不够全面，政策解读上转载上级解读内容较多，解读本级政策还不够全面；二是信息公开的范围和内容有待进一步扩大完善；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队伍稳定性和专业性仍需加强。

下一步，隆治乡将进一步规范政务公开工作，持续在主动公开力度、政策解读形式、依申请公开质量、政务服务优化等方面提质增效，更好发挥政务公开在建设法治政

府、服务型政府等方面的促进作用。一是健全政务公开机制,健全完善依申请公开、政策解读机制等一系列制度,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常态化监管,进一步打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思路,不断创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办法,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的办理效率和水平。二是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和时效性,对公众关心的热点领域予以全面、及时、准确回应,逐步丰富政策解读形式,推动政务公开方式多样化。加大各类信息报送工作力度,增强我乡信息公开的规范性、准确性、全面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